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无锡江潮纺织品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址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后亭村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宋朝芬		
项目名称	无锡江潮纺织品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定期检测报告				
项目简介	无锡江潮纺织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5 月 20 日，注册地位于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后亭村，法定代表人为宋朝芬。经营范围包括纺织品、服装、床上用品的制造、销售；纺织原料的销售；售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组人员	闫育培、戴磊				
现场调查人员	闫育培、戴磊	调查时间	2024.03.15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宋朝芬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闫育培、戴磊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4.03.24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宋朝芬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噪声。 检测结果：各检测工种接触粉尘浓度均不超标；各检测工种接触噪声 40h 等效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定期检测报告不涉及。 建议： 1) 本次检测项目全部合格，希望受检单位继续做好职业卫生基础建设，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保证现有职业卫生防护设施的正常开启及运转，加强圆织车间、验布车间、缝制车间的通风，并督促员工及时领取并定期更换劳动防护用品，保证正常使用。 2) 加强对个人防护用品佩戴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员工职业病危害防护知识的培训；定期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体检。 3) 综合分析用人单位生产项目原辅材料、工艺流程的特点，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要求，该公司属于棉织造加工（C1712），经综合分析，用人单位定性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企业。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 因技术、工艺、设备、材料或生产负荷等发生变化导致原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相关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 建议企业应重新进行定期检测。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不涉及。